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

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 2013 年 3 月 26 日起对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在同一销售机构持有本公司管理的任一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由该销售机构代销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自 2013 年 3 月 26 日起可支持转换国泰基金旗下以下产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20001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020002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 类）
020012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C 类)
020003	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020005	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020007	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020009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010	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011	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20018	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020019	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 类）
020020	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C 类）
020015	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022	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023	国泰事件驱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021	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020025	国泰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020026	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027	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
020028	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

020031	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A类）
020032	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B类）
020033	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20034	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0035	国泰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
020036	国泰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

注：同基金 A/C 类收费模式之间不可进行转换。

二、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基金合同中无特殊约定基金的转换费用采用“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算法，计算公式如下：

$$\text{净转入金额} = B \times C \times (1 - D) / (1 + G)$$

$$\text{转换补差费用} = [B \times C \times (1 - D) / (1 + G)] \times G$$

$$\text{转入份额} = \text{净转入金额} / E$$

其中，B 为转出的基金份额；

C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D 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

G 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geq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申购补差费率 G 为零；

E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赎回费的 25% 归入转出基金资产。

基金转换费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基金转换费率，调整后的基金转换费率应及时公告。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0 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期为 100 天，决定转换为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国泰金龙行业）份额净值是 1.200 元，转入基金（国泰金鹰增长）份额净值是 1.300 元，转出基金对应赎回费率为 0.2%，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率为 0.3%，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text{净转入金额} = 100,000 \times 1.200 \times (1 - 0.2\%) / (1 + 0.3\%) = 119,401.79 \text{ 元}$$

$$\text{转换补差费用} = [100,000 \times 1.200 \times (1 - 0.2\%) / (1 + 0.3\%)] \times 0.3\% = 358.21 \text{ 元}$$

转入份额 = $119,401.79 / 1.300 = 91,847.53$ 份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0 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期为 100 天，决定转换为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 1.200 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 1.300 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91,847.53 份。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率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

若遇上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一项为固定值，另一项为比例值，无法按差值进行计算，则申购费补差不再扣减原基金申购时已缴纳的 1000 元申购费。

三、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该销售机构须同时代理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的销售，且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已在该销售机构开通转换业务。

2、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3、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4、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确认情况。

5、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为 1000 份，各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详见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如投资者在单个销售网点持有单只基金的份额不足招募说明书所示时，需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6、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 10% 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

7、持有人对转入基金的持有期限自转入确认之日起计算。

四、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适用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赎回的有关规定。

五、重要提示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销售的国泰基金旗下管理的基金，且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已在该销售机构开通转换业务。

2、国泰6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每一封闭期为6个月，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每6个月的对应日止。若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该基金转换业务仅在每一次开放期间有效。

3、国泰基金旗下新发售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定，以届时公告为准。

4、通过国泰基金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公布的基金网上交易相关业务规则或公告等文件。

5、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最迟在调整前3个工作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6、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六、适用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厦门证券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百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基金网上交易平台等。

七、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上述事宜：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88，021-38569000；

公司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